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KAOHSIUNG HIGH ADMINISTRATIVE COURT



政風園地 110 年 8 月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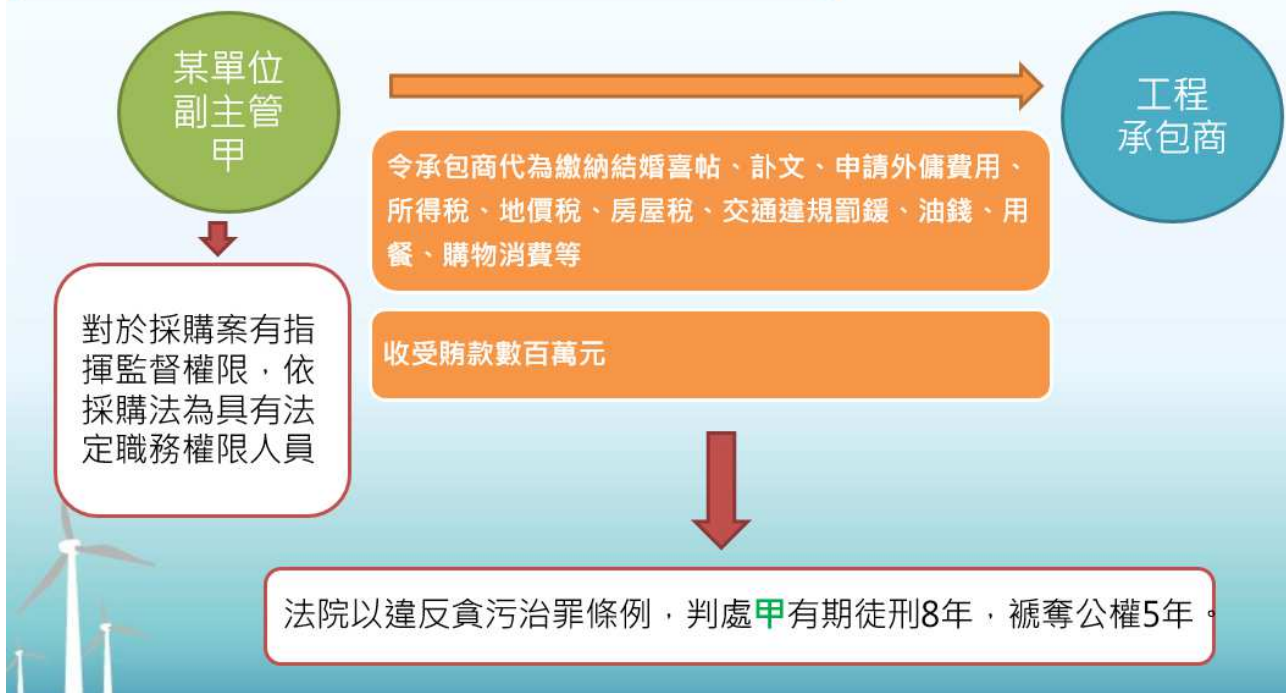
本期目錄

廉政新聞	辦理採購案件之常見違失態樣(1)
認識破壞司法信譽案件 廉政宣導	遇到假律師，怎麼辦？
消費者保護	防範非洲豬瘟入侵，勿跨境網購肉製品至臺灣。
機密視窗	公務機關遭詐騙集團洩漏車籍資料。
安全天地	如何準備緊急避難包呢？

辦理採購案件之常見違失態樣

-對於違背/不違背職務之行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

採購人員請承包商代繳帳單或紅白帖



(資料來源：法務部廉政署 新進公務人員廉政參考教材)

認識破壞 司法信譽案件 廉政宣導

遇到假律師，怎麼辦？

Q：阿田是一位好爸爸，每天任勞任怨的工作，就是為了讓老婆及 2 個小孩有一個穩定的生活。某天，阿田下班騎車回家時，與開著賓士轎車的阿龍相撞，沒想到紅燈違規右轉的阿龍竟然將肇事責任都推給阿田，對阿田提出鉅額賠償。正當阿田不知所措之際，阿花透過 Line 與阿田聯繫，阿花除表明自己是律師外，更告訴阿田可以幫忙處理車禍事宜，為阿田找回公道。**阿田要如何確定阿花是真的律師，而不是假律師呢？**

- A：1.法務部為防免假律師詐騙的案件再次發生，開放網上查詢律師資料系統，民眾只要連上**法務部網站**，進入**法務部建置之「律師查詢系統」**並輸入律師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或證書字號即可查詢律師之性別、出生年份、律師證書號碼、登錄法院及登錄公會等資料。系統中更提供各地律師公會的聯絡電話，民眾亦可逕向各地律師公會查詢。
- 2.另外，司法院已辦理「破壞司法信譽案件」專案，並建立檢舉管道，若遇有疑似「司法黃牛」或「冒牌律師」挑唆或包攬訴訟而收取費用者，得逕向各法院政風室提出檢舉。
- 3.本案中，阿田可以先**要求阿花出示律師證書正本或告知律師證書字號**，再上網尋找「**法務部律師查詢系統**」進行確認，於系

統中輸入阿花的姓名或律師證書字號，就可以確認阿花是否為真律師，另外，阿田也可以**聯繫本地的律師公會，向公會查詢阿花是否有加入本地的律師公會**。最後，如果確定阿花係假冒律師名義，詐取律師費用，阿田也可以向**本地法院政風室檢舉**，防免再有其民眾受騙。

(資料來源：2019-10-02 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消費者保護

防範非洲豬瘟入侵，勿跨境網購肉製品至臺灣。

臺中關近日於進口郵包中查獲來自泰國及大陸之肉製品以及民眾自日本網購之香腸禮盒及含肉寵物食品，案件均移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下稱防疫檢疫局)裁罰與銷毀。

臺中關強調臺灣為亞洲少數之非洲豬瘟非疫國，然全球非洲豬瘟疫情仍顯嚴峻，亞洲部分國家又再度爆發疫情。為避免國內豬隻受到病毒感染，所有郵包一律經過 X 光檢查，同時，防疫檢疫局檢疫犬也加入郵包查驗的行列，以防堵非法肉製品入侵。

臺中關呼籲民眾**切勿網購郵寄肉製品入境並請告知國外親友不要攜帶或郵寄肉製品至臺灣，以免受罰**，共同守護臺灣農畜產業。

(資料來源：110/07/26 消費者保護處)

案例 14 公務機關遭詐騙集團洩漏車籍資料

案情摘要

警察局某分局員警A接獲自稱該分局偵查隊巡官來電，指稱日前查獲贓車解體工廠及許多失竊車牌，因系統無法連線，要求代為查詢多筆車籍，A員即依照指示查詢多筆失竊汽機車資料，並於電話中告知該男子車輛之車主姓名、失竊地點及車主電話，惟事後察覺有異，致電向該偵查隊查證，始發現並無此人，全案經檢察署偵辦後，檢察官念其一時疏失，且深表悔悟，爰依職權予以緩起訴處分，另經考績會決議核予記過1次處分。

涉及法規

刑法第132條第2項。

改進措施及建議作法

- 1.機關應加強公務資訊系統使用者法治宣導，得整理相關洩密案例，提高使用者之警覺心。
- 2.他人查調資料應符合機關之公務資訊使用規範，或得以文書為證。
- 3.機關得訂定公務資訊查詢紀錄登載規定，遇有未依規定登載而查詢情形應檢附相關文件說明，以避免非法查詢甚至洩漏個資情事發生。

(資料來源：臺北市政府政風處公務機密維護案例彙編 108 年 8 月編制)

一、**緊急避難包**應放置**家中**及**工作場所****隨手可拿到的地方**，避難包內的必需品，應**隨時檢查更新，至少每半年 1 次**。避難包內的物品可依個人及家庭狀況和家人共同討論，有那些東西是一定要放在避難包裡的，而且是個人可以背負得動的，另外家中長輩及小朋友，最好也要準備一份，但要考慮是可背得動的，而且是維生必需的。例如：

- (一)緊急糧食：飲用水、防災食品、餅乾、真空速食品等，在緊急情況下，最好是準備**足夠 3 天食物**是比較安全，每人最好準備**3 公升的礦泉水**，有嬰兒的家庭應準備奶粉、嬰兒食品、奶瓶等。
- (二)醫療及清潔用品：優碘、棉花棒、紗布.....等急救用品、溫度計、肥皂、面紙、濕紙巾、衛生棉及醫藥（慢性病患者每日服用藥及常用藥等，要注意藥品保存時效及保存方式）等。
- (三)貴重物品：身分證、健保卡及存摺影本，其他重要證件影本、另需要少許現金，最好準備些零錢，因為可能會使用到自動販賣機。
- (四)其他：如哨子、防災地圖、可攜式收音機、手電筒、電池、打火機、瑞士刀、開罐器、筆和紙、繩索.....等，準備備用電池時，請注意您準備的是否是符合您要使用的電器的電池。

二、緊急避難包可用一般家中現有的背包即可替代，依使用者的需求
放置物品的種類，逃生避難時，一定要穿上鞋子，最好戴上安全
帽，並記得攜帶緊急避難包！

(資料來源：110-06-02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政風室關心您!!

